

证券代码：300193

证券简称：佳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4日（星期四）14:00以腾讯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4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志英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董事会审议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其附件的议案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其附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中国证监会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或者监事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现任监事职务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相应解除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，公司相关制

度中涉及监事会或者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。

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前，监事会或者监事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15 日